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觀賞魚科技及水生動物健康國際學位專班 博士班學生論文發表規定

106.11.01 觀賞魚專班 106-1 第 3 次事務會議通過
107.06.28 觀賞魚專班 106-2 第 3 次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02.13 觀賞魚專班 107-2 第 1 次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03.10 觀賞魚專班 113-2 第 1 次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博士論文必須以英文或中文撰寫。
- 二、學位論文考試前，須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論文，發表論文於 J_A 或 J_B 類期刊至少一篇（含已接受），且總發表點數需達 4 點，採積點制列表如下：

論文類型 Journals' Attribution	論文分類 Category	論文點數 Points
SCI, SSCI, A&HCI	J_A	3
EI, TSSCI, TSCI, ABI, JIC	J_B	2
以英文發表具審稿制度之國內外期刊 Peer reviewed English publication	J_C	1.5
專利、專書、品種登記等(須經個別審查) Patent, Textbook (book),...etc. Have to be evaluated by IOFTA AH		最高 2 Maximum2

註：期刊論文 Impact factor 高於 3，以該期刊論文 Impact factor 計算點數。

- 三、論文必須符合以下條件：
1. 學生必須為論著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2. 學生論文內容必須源自於其博士論文內容且是在本專班修業期間內完成。
 3. 學生指導教授為通訊作者。
 4. 學生通訊地址為觀賞魚科技及水生動物健康國際學位專班。
- 四、本規定適用於 107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